奉节县夔门街道办事处

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

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下达预算及项目情况。奉节财建〔2021〕6号下达资金12万元。此项目资金用于夔门街道及辖区内自然灾害冬春救助。

（二）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年初设定总体目标：计划对因自然灾害致使冬春期间存在口粮、衣被、饮水、取暖、医疗等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给予的基本生活救助。

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2年5月，单位成立专门的绩效自评小组，对单位2021年度专项资金开展绩效目标自评。

三、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0年度申请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2万元，奉节财建〔2021〕6号下达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2万元，实际到位资金12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12万元，全额来源于当年财政拨款，实际使用资金1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完成补助413户，共计586人。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⑴严格审批制度，确保项目资金使用规范有序。制作专项资金拨款审批表，专项资金的拨付必须由分管业务科室主任、分管业务领导、财务科室、分管财务领导，办事处主任，党工委书记审核签字同意后，方可拨付。

⑵加强督促检查。坚持按进度拨付项目资金，按照工作进展情况使用经费，专项经费指定专人负责，纪工委不定时抽查资金使用情况。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共设四个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年初预定指标值为：救助户数≥300户，已完成年初预定指标值。

1. 质量指标

年初预定质量指标合格率为120%，经验收，实际完成合格率为120%，均完成年初预定指标值。

1. 时效指标

年初预定时效指标及时率为120%，经验收，所有指标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及时率120%。

1. 成本指标

年初预算成本指标为：对因自然灾害致使冬春期间存在口粮、衣被、饮水、取暖、医疗等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给予的基本生活救助补助，标准为≥150元/人，已完成年初预定指标值。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的使用，共救助413户，586人，帮助冬春期间存在口粮、衣被、饮水、取暖、医疗等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温暖过冬。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救助人口满意度达到100%。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

1.我单位根据专项绩效评定指标对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的使用进行量化评价，自评得分100分。

2. 我单位将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支出后的实际情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均完成申报的绩效目标。

3. 我单位已将2020年自然灾害冬春生活救助资金绩效目标自评结果在党工委会上通报。

奉节县夔门街道办事处

2021年5月27日